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收到董事舒小武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 自 2024 年 5 月 14 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 辞职原因

因个人原由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 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对舒小武先生的辞职, 公司已作妥善安排, 未对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舒小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 为公司发展及规范治理做出了应有贡献, 公司董事会对舒小武先生在任董事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舒小武的辞职报告》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